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何慧貞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1
電子信箱：mt848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59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113 學年度第1次教師甄選簡章1份
(31608068_113305933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3學年度第1次教師甄選簡章，請
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5月2日臺教文（二）字第1130045970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

（一）小學部：導師（3名）、輔導或特教教師（1名）、英語
教師（1名）。

（二）中學部：

1、高中：國文（1名）、英文（1名）、數學（1名）、物
理（1名）、歷史（1名）、地理（1名）、公民（1
名）、資訊（1名）、美術（1名）、輔導教師（1
名）、特教（1名）。

2、國中：英語（1名）、數學（1名）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3年6月4日（二）止。

四、複試日期：113年6月9日（日）上午8時。



大安高工 113051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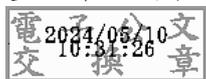
NNAA1133007740

五、複試地點：臺北市，具體地點另行通知

六、隨函檢附教師甄選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